

「台灣 Pay 福利百分百」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名稱：台灣 Pay 福利百分百

貳、活動期間：自 109 年 2 月 7 日(五)起至 5 月 21 日(四)止。

參、活動規劃：

一、活動對象：使用「台灣 Pay」掃碼支付(透過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)，於全台「全聯福利中心」實體門市出示「台灣 Pay」付款碼(限金融卡/帳戶)進行支付之用戶。

二、活動地點：全台「全聯福利中心」實體門市，門市據點以「全聯福利中心」官網公告為準。

三、活動內容：全聯福利卡會員於活動期間至「全聯福利中心」各門市，使用「台灣 Pay」，單筆消費滿新台幣(以下同)300 元(含)以上，即可享福利卡福利點 300 點回饋(不累贈)，單張福利卡每週限回饋兩次，限量回饋 40,000 筆。

四、參與金融機構：

「台灣 Pay」之參與機構如下，如有更新則以「台灣 Pay」官網(taiwanpay.com.tw)為準，不另行通知。

(一)透過「行動銀行」APP 之參與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高雄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陽信銀行、台中二信、三信商銀、農金資訊、中華郵政(郵保鑰)、永豐銀行(豐錢包)，計 15 家金融機構。

(二)透過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 之參與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商銀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新光銀行、淡水一信、新竹一信、彰化六信、花蓮二信、中華郵政、日盛銀行，計 16 家金融卡發卡機構。

肆、活動限制：

一、本活動採週週回饋贈點，福利點將於全聯確認符合活動條件日起算之隔週三回饋。符合條件之隔週三起，點數將直接補入卡片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二、菸品、一歲以下嬰兒奶粉、福利卡/電子票證現金儲值、代收/售、購買禮券、印花/福利卡兌換或加贈商品、官網/賣場/DM 標示或公告之指定排除商品等，皆不列入消費門檻之金額計算。

三、單筆消費滿 300 元贈 300 福利點(不累贈)，單張福利卡贈點每週限回饋兩次，活動期間內共限量 40,000 筆，如達到本活動回饋筆數上限，將提前結束回饋贈點活動，並公告於全聯及「台灣 Pay」官網。

四、本活動以實際成功交易計算，若因付款失敗、交易取消、退貨而未達活動金額，該筆交易將不列入優惠計算。

五、本活動贈點採擇一擇優回饋，恕不與其他贈點活動併行且福利點無法贈送至指定福利

卡。

六、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延長、提前終止、暫停或修改本活動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，無須另行通知，其它未盡事宜應以主、協辦單位官網公告為準。

伍、注意事項

一、本活動用戶結帳金額，以全聯福利中心門市計算金額為準。

二、主、協辦單位就用戶之資格、交易成功與否等，保有審查之權利，經查核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，主、協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，並得追回贈品或請求損害賠償。

三、用戶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及紀錄，皆以主、協辦單位或發卡機構之電腦系統與時間為準。

四、對於以偽造、詐欺、冒名或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領之用戶，經查證屬實者，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排除其參與本活動，並得保留法律追訴權。

五、用戶已充分知悉且同意就本活動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主、協辦單位僅於此次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且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辦理。

六、其他未盡事宜以主、協辦單位官網活動訊息頁面為準，如遇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主、協辦單位之事由，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，無須另行通知。

七、主辦單位：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協辦單位：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

執行單位：奧美整合行銷傳播集團

連絡電話：【活動相關】台灣 Pay 活動小組：02-77451539

【贈點相關】全聯福利中心：0800-010-178

聯絡信箱：Service.TaiwanPay@gmail.com